评价机构	广东汇成安全健康环境咨询有限公司	资质证号	APJ- (粵) -015
项目名称	16 万吨/年化工精馏生产装置增加加热炉技改项目安全预评价		
委托单位	茂名市长业化工有限公司		
项目类别	安全预评价		

项目简介:

茂名市长业化工有限公司拥有一套设计规模为 16 万吨/年化工精馏生产装置,主要生产溶剂油。长业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4 日取得茂名市应急管理局核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编号:粤茂危化生字[2021]0008 号,生产许可范围为:溶剂油[闭杯闪点 \leq 60°C](1734),有效期 2021 年 4 月 14 日至 2024 年 4 月 13 日。

茂名市长业化工有限公司为了优化工艺, 计划对 16 万吨/年化工精馏生产装置进行技术改造, 即增加一台加热炉(以天然气为燃料), 因此成立了"16 万吨/年化工精馏生产装置增加加热炉技改项目", 本项目属于危险化学品改建项目。

项目组长	陈斌	
项目组成人员	黄舒妍、林毅峰、刘霞	
报告审核人	傅泽华	
过程控制负责人	谢雄英	
技术负责人	刘海军	
现场调查情况	查勘了项目周边环境及总平面布局情况。	

评价结论:

茂名市长业化工有限公司 16 万吨/年化工精馏生产装置增加加热炉技改项目符合《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国务院令[2011]第 591 号发布,[2013]第 645 号修改)、《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安全监督管理办法》(安监总局令[2012]第 45 号发布,[2015]第 79 号令修改)、《广东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安全监督管理实施细》(粤安监管三[2017]19 号)规定的安全生产条件。建议建设单位、有关设计、施工单位在建设过程中落实项目本评价报告中提出的各项安全技术措施,确保事故风险可控。

现场照片:



